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第 15 次臨時大會臨時動議

提案單

編號	01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柳宏忠	附署人	呂 義 韋忠貞
案由	建請調查全面禁伐因道路面積而剔除補償金受領人，並向上級爭取該範圍亦列入補助部分，以維林農權益案。						
理由	全面禁伐補償林區內之道路為維護林木維持其存活率，以達涵養水源之功效，為必要之建設，補償金之發放將其扣除，實不符公平正義，為維林農權益，確有向上級爭取之必要。						
擬辦	敬請派員全面清查向上級極力爭取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